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北京綠竹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3年4月25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前應閱覽招股章程，以瞭解下文所述有關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境內出售證券的任何要約或購買或認購證券的招攬，亦不屬此類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不曾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登記，且不會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另行轉讓，惟在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毋須遵守登記規定的交易中進行者則除外。發售股份乃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及之後一段有限期間內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H股市價高於原應達至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均無責任進行任何相關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可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均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即2023年5月28日(星期日))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維持H股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2023年5月28日(星期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H股需求及H股價格或會因而下跌。

有意投資於發售股份的人士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任何時間出現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的任何事件，獨家保薦人及獨家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將有權即時終止香港包銷協議。



Beijing Luzhu Biotechnology Co., Ltd.

北京綠竹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10,386,000股H股(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1,038,800股H股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9,347,200股H股(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終發售價：每股H股32.8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2480

獨家保薦人及獨家整體協調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財務顧問

